

# 《旅行社经营管理》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旅行社经营管理》

13位ISBN编号：9787561422052

10位ISBN编号：7561422059

出版时间：2001-10

出版社：四川大学出版社

作者：徐波 胡海霞

页数：33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

# 《旅行社经营管理》

## 内容概要

我国的旅行社业经过20多年的发展已经与旅游交通、旅游饭店一起成为了旅游业的三大支柱。为了适应我国旅行社业界的发展和旅游教育的需要，四川大学出版社出版了这本为四川省高等教育旅游管理专业自学考试专门编写的《旅行社经营管理》。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坚持了科学性、实用性和先进性的原则，注重教材内容的完整性和系统性，使它既能反映我国旅行社经营管理的水平和国际旅行社业的发展趋势。本书分为九个章节，分别讲述了旅行社的分类与设立、旅行社的制度环境、旅行社的市场环境、旅行社的市场营销、旅行社的接待管理等各个方面的内容，内容丰富，安排合理，结构严密，并且参考了许多专家学者的大量研究成果加以综合，为参加高等教育旅游管理专业自学考试的同学提供了一本深入浅出、易学易懂的好教材。

## 书籍目录

### 第一章绪论

#### 第一节旅行社的性质与职能

##### 一. 旅行社的性质

##### 二. 旅行社的职能

#### 第二节旅行社的基本业务

##### 一. 旅行社的业务范围

##### 二. 旅行社的基本业务

书摘 三、中国旅行社的设立与审批程序 在中国，旅行社行业是属于进行前期归171审批、实行业务许可证制度的行业，即申请设立旅行社的单位必须先经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审核批准，并持有关部门颁发的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方可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登记，否则，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不予受理。对旅行社这样的涉及面广，运作环节多，质量监控较难，投资较少的行业实行较高的市场准入有利于规范市场。另外，旅行社在中国属于涉外企业，其经营活动从某种意义上说还带有一定的政治、文化及外交的色彩，因而更应有较为严格的要求。因此，中国政府将旅行社与外贸、金融、交通、航空、医药、建筑、出版等行业一起列为实行许可证制度的行业。

(一)旅行社设立条件及申报 1. 设立条件。根据《旅行社管理条例》，中国旅行社应当依法设立，必须符合下列条件：有固定的营业场所；有必要的营业设施；有经培训并持有省、自治区、直辖市以上政府旅游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资格证书的经营人员；有规定的注册资本和质量保证金。 具体而言，国际旅行社应具有足够的营业用房和传真机、直线电话、电子计算机等办公设备；具有持国家旅游局颁发的“旅行社经理任职资格证书”的总经理或副总经理一名，部门经理或业务主管人员三名，取得会计师以上职称的专职财会人员；注册资本不少于150万元人民币。此外，经营入境旅游业务者，需缴纳10万元人民币质量保证金；经营出境旅游业务者，需缴纳100万元人民币质量保证金。 国内旅行社应具有足够的营业用房和传真机、直线电话、电子计算机等办公设备；具有持国家旅游局颁发的“旅行社经理任职资格证书”的总经理或副总经理一名，部门经理或业务主管人员一名，取得助理会计师以上职称的专职财会人员；注册资本不少于30万元人民币。此外，还需缴纳10万元人民币质量保证金。

2. 申请开办旅行社应提交的文件。申请设立旅行社，应提交的法定文件有：(1)申请书，即申请人设立旅行社愿望的明示。包括申请设立的旅行社类别、中英文名称和设立地、企业形式、投资者、投资额和出资方式以及申请人、受理申请部门的全称、申请报告名称和呈报申请的时间等。(2)设立旅行社可行性研究报告。其内容包括对设立旅行社的市场条件、资金条件和人力条件的全面评估以及受理申请的旅行社行政管理部门认为需要补充说明的其他问题。(3)旅行社章程。(4)旅行社经理、副经理履历表和“旅行社经理任职资格证书”。(5)开户银行出具的资金信用证明、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6)经营场所证明。经营场所可以是自己拥有的，也可以是租用的。如果是租用的，应向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出具至少有一年租期的租房协议；自己拥有的，则应出具产权证明或使用证明。(7)经营设备情况证明。

(二)旅行社的审批 1. 审核部门及审核原则。申请设立国际旅行社，应向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提出申请。受理申请的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在征得拟设地的县级以上旅游行政管理部门的同意并签署审查意见后，报国家旅游局审批；申请设立国内旅行社，应向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或其授权的地、市级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提出申请。受理申请的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在征得拟设地的县级以上旅游行政管理部门的意见后，根据《条例》的规定进行审批。受理申请的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收到申请后，根据是否符合旅游业发展规划、是否符合旅游市场需要、是否具备《条例》规定的旅行社的设立条件等原则进行审批。

2. 审批期限。审批期限，是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审批旅行社的时限规定。《条例》规定：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作出批准或者不批准的决定，并通知申请人。

3. 工商登记。申请人经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审核批准后，应当在收到许可证的60个工作日内，持“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开业登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应当在受理申请后30日内作出核准登记或不予核准登记的决定。旅行社领取相应营业执照后，即告成立。旅行社凭借相应执照，可以刻制公章，开设银行账户，签订合同，进行经营活动。

4. 办理税务登记。旅行社应在领取营业执照30个工作日内，向当地税务部门办理开业税务登记，并在银行账号办完之后，申请税务执照。办理时应到当地税务部门领取统一的税务登记表，如实填写各项内容，经税务机关审核后，发给税务登记证。税务登记完毕后，旅行社方可申领发票，开始正式营业。

5. 旅行社分支机构的设立。旅行社根据业务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可以设立非法人分社和门市部(包括营业部)等分支机构，但不得设立办事处、代表处和联络处等办事机构。旅行社分社，是指由旅行社设立、以设立社的名义开展旅游经营活动、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其民事责任由设立门市部承担的分支机构。设立分社应具备两个条件：一是必须达到年接待旅游者10万人次以上。二是增加规定的注册资本和质量保证金。国际、国内社每增加一个分社，分别增加注册资本75万元人民币和15万元人民币，增加质量保证金30万元人民币和5万元人民币。旅行社门市部，是指旅行社在注册地的市、县行政区域以内设立的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为设立社招徕游客并提供咨询、

## 《旅行社经营管理》

宣传等服务的分支机构。旅行社不得在注册地的市、县行政区域以外设立门市部。(1)设立分社的程序。设立分社首先应向原审批的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核准该旅行社每年接待旅游者达10万人次以上的证明文件，缴纳质量保证金，领取“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其次是持“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最后，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报其主管的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和分社所在地的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备案。 .....

# 《旅行社经营管理》

## 编辑推荐

在我国，旅行社业经过20多年的发展，已经成为旅游业的基础行业。为了适应我国旅行社业的发展和旅游教育的需要，四川大学出版社出版了这本《旅行社经营管理》，本书是为四川省高等教育旅游管理专业自学考试专门编写的，是旅游管理业学生易学习、易掌握的好教材。

# 《旅行社经营管理》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